

在古代,贩卖人口是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不少朝代都严打人口贩子——

光武帝颁诏,严禁奴婢买卖

核心阅读

在古代,贩卖人口是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不少朝代都曾出台过各种法令法规,严打人口贩子……



清代《贫民鬻妾图》

周代“质人”负责人口交易的官员

在中国古代,人口交易的成因和社会背景相当复杂,既有合法的,也有非法的,人口买卖也有“自卖”、“和卖”、“略卖”、“掠卖”等多种不同的交易方式。以是否回赎来说,则有“活卖”与“绝卖”两种之分。活卖,即典卖,只卖使用权,而保留回赎权,如古代常见的“典妻”;“绝卖”,就是永远卖出,不得赎回。在古代,绝卖比活卖更普遍。

在上古三代时的周代,专门负责人口交易的官员被称为“质人”。《周礼·地官》称,质人负责市场里货物、人口、牛马、兵器、车辇和奇珍异宝的买卖。成交后开发票

(质剂),作为凭证。

《汉书·食货志》记载,汉初,有一年闹大饥荒,一石米能卖五千钱,非常贵,灾民中饿死了一半,以致出现“人相食”的人间惨剧。为此,刘邦下令民间卖孩子,以换取活命的粮食,此即所谓“高祖乃令民得卖子,就食蜀汉。”

东晋时,官府还从人口交易中收税。从东晋的人口交易规则来看,贩卖人口、牛马、田宅,有文书契据的,每1万钱一律交400钱给官府,其中卖方负担300,买方负担100;无文书契据的,随物所值,也收取4%,称为“散估”。

古代人贩子被称为“奸人”,拐卖人口叫“诱口”

古代人口交易一直到明清都很活跃,在南方的苏州、杭州、广州一带,人口贩卖非常兴旺。随着人口交易的繁荣,还出现了专门以拐骗、掠夺、贩卖人口为生的“牙侩”、“人贩子”。

人贩子都不是好人,古人称之为“奸人”、“奸民”。古代称拐卖人口叫“诱口”,这里面又有“略诱”、“和诱”的不同。晚清县令何耿绳所撰的《学治一得编》介绍了诱拐、贩卖人口案的审理经验:“凡诱拐之案,当分略诱、和诱。略者,罔其所不知;

和者,因其情愿,或先被哄骗,事出不得已而始行曲从,则方略已行,不得谓之诱矣。”

古代人口贩卖过程中常有女性被人贩子性侵,在拐骗小孩时则常使用迷药。据《清高宗实录》记载,乾隆十一年,安徽凤阳的人贩子马占文,用川乌、草乌等物,配成迷药,将药放在手巾中,遇到拐骗对象时,将手巾在脸前绕一下,人立即昏迷。乾隆四十一年,北京有一个叫王刘氏的人贩子,用药迷拐幼女有16名之多。

古代人贩子也多是团伙作案,并建立固定的黑窝点,其行为很多时候都令人发指。清吴焜昌的《客窗闲话》“拐带”条,记载了乾隆五年破获的一起拐卖人口案。此案由人贩子陈大、俞九龄等8人团伙所为,拐骗了大量幼童,长相好的卖到远方,蠢笨的杀掉食用,并将骨头炼成丸售卖。案发后,人贩子的口供证实,当时江浙一带类似拐卖人口的船只有170余条之多,足可见当时人口非法贩卖的严重程度。

东汉光武帝刘秀发布诏书,严禁奴婢买卖

古代的人口买卖行为带来的危害也是十分严重的。东汉光武帝刘秀,便曾多次发布诏书,禁止奴婢买卖。建武二年,“诏曰:民人嫁妻卖子欲归父母者,恣听之。敢拘执,论如律。”

唐代对非法的人口交易也制定出了一系列的法令,予以限制、打击。《唐律疏议》中,涉及被买卖人口的条令有十多条。

对于非法拐卖儿童的行为,唐代的司法解释同样很清楚:“十岁以下,虽和,亦同略法。”意思是说,贩卖10岁以下孩子的,即便是自愿的和卖,也视为抢掠人口,要予以严惩。

明清时期,在云贵川一带贩卖人口之风十分严重。雍正年间,曾采取多种措施,打击云贵川的人口贩卖活动。《清史稿》记载,雍正二年十一月,时

任云贵总督的高其倬在奏折中称:“贵州地连川、楚,奸人勾结,掠贩人口为害,请飭地方官捕治。”雍正皇帝批准了这一奏议。

雍正四年十月,鄂尔泰接任云贵总督后,对当地人贩子进行了更严厉的打击,要求“劫掠之事,即时擒拿,不使漏网”,前后抓获男妇(男女人贩子)大小数百人。

唐代卖到中国的非洲黑人被称为“昆仑奴”

贩卖人口在古代已呈国际化。唐宋时期,已有非洲黑人被贩卖到中国,至于周边国家人口被贩卖到中国的,和中国人口被贩卖到周边国家的,历史更早。被贩卖到中国的非洲黑人,在唐代被称为“昆仑奴”,宋代则称之为“鬼奴”,元代称作“黑厮”或“黑小厮”。其中以元代为甚,当时被贩到中国的黑人最多。

元代是中国历史上国际人

口贩卖活动最活跃的一个朝代。被贩卖到中国的外国人,主要来自朝鲜和非洲。

在元代,被贩到“汉地”的外籍人以高丽(今朝鲜半岛)人为多,其中绝大多数是年轻女性,元初名儒郝经曾赞其“肌肤玉雪发云雾”。当时的权贵人家以有高丽女人为荣,《续资治通鉴·顺帝纪》中称,“京师达官贵人,必得高丽女,然后为名家”。

“黑厮”和“高丽女”甚至成了当时蒙古贵族高消费的标志。

在元代,同样也有不少中国人被贩卖到海外,时称“过海”。如一些下层的蒙古族男女被卖到回回田地里(波斯湾沿岸)、忻都田地里(南亚)等地。元朝廷因此下令禁绝,《通制条格·杂令》“蒙古男女过海”条规定违者治罪。①3

摘自《北京晚报》

南阳晚报

人才交流平台
广告咨询电话:63136669

《南阳晚报》是南阳市区发行量最大的都市报,也是南阳市人才交流的首选媒体。为了给人

才交流搭建一个更好的平台,更好地服务广大客户,本报特开设《人才交流平台》专栏。欢迎

广告客户发布招聘广告,同时也欢迎求职者发布个人的求职信息。

敬告:使用本报分类信息请供需双方认真核实有关证明材料,签订有效法律合同。

招聘

△诚招筑路机械销售人才数名,有机电及营销专长者优先。大专以上学历,男性,能长期出差,待遇面议。另招电工、焊工、车工数名。

电话:13503901886
△南阳市易通医药有限公司招门卫2名,要求:年龄40~55岁,待遇面议。

地址:市武侯路西段(老钢材市场南门对面)13525180081

招聘

△市内某小区招保安、保洁。

电话:13938966620

△工厂新搬迁至麒麟路西段,主要从事铝合金铸造、铝焊接及机械加工,现诚聘管理经验丰富的副厂长一名,技术员、检验员、车工(普车、数控)、铣工、钳工、铸造工等数名,待遇面议。

联系电话:13333650008

招聘

△公安大厦对面一咨询公司招聘懂财务的女文员一名,年龄20岁~26岁,品行好,有责任心,吃苦耐劳者优先聘用(基本工资2600元),有意请联系。

电话:18837720369
15649358888

△招熟练电气装配工。要求:女性,35岁以下,身体健康,工资面议。

电话:13193833556

招聘

△诚聘财务人员。电话:13838768898

△位于张衡路公安大厦对面一商务发展促进会内餐厅招聘女服务员一名,年龄22岁~28岁,家住本市,无负担,品貌端正,从事过餐饮行业者优先(工资待遇:底薪3000元),有意者请联系。

电话:18837720369
15649358888

招聘

△招保姆一名,年龄在35~50岁,包吃住,市区内。

电话:13837720200

△三棵树漆南阳营销中心因业务扩大,诚聘业务总监,年薪8~12万元,导购员5名,月薪2000元以上,业务员10名,月薪2500元以上,兼职业务员薪金面议。

电话:15225690088
63158787

进口商超品牌店急招

女导购员10名,底薪2200元+提成;英语导购1名,工资2000元以上;会计出纳各1名,工资2000元以上,营销策划3名,工资3000元~10000元;分店长3名,工资3000元~10000元。

工作地址:金凯悦一楼保税店

联系电话:15838731600 燕总

光学厂招工

月薪3000元~3500元,年龄17~35岁,男女不限。

联系人:刘女士
15290397508

招聘

南阳德美牙科重磅升级,高薪诚聘口腔医生、护士、前台,真诚邀请有志之士加盟,期待一路人一起走。

电话:13603776696
李医生